关于泰康人寿保险有限责任公司投资交银国信-稳健1556号 集合资金信托计划的关联交易信息披露公告

根据中国银保监会《保险公司资金运用信息披露准则第1号:关联交易》及相关规定,现将泰康人寿保险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泰康人寿"或"公司")续期"交银国信-稳健1556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以下简称"本信托计划")关联交易的有关信息披露如下:

一、交易概述及交易标的的基本情况

(一) 交易概述

2021年1月8日,泰康人寿签署相关协议,由泰康人寿一般账户对交银国际信托有限公司发行的本信托计划进行续期,续期期限不超过1+1年,泰康人寿实际投资2.5亿元。

(二) 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本信托计划的融资人为中诚信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中诚信投资")。中诚信投资以其持有的中国嘉德国际拍卖有限公司0.64%股权和嘉德投资控股有限公司5.5556%股权提供质押担保。

二、交易各方的关联关系和关联方基本情况

(一) 交易各方的关联关系

本信托计划融资人中诚信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是间接持有公司 5%以上的股东嘉德投资控股有限公司的副董事长毛振华控制的主体, 根据监管规定为泰康人寿的关联方。

(二) 关联方基本情况

本次关联交易的关联方为中诚信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截至目前, 关联方基本情况如下:

名称	中诚信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18736225421K
企业地址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高新大道 787 号中国
	光谷科技会展中心 2 层 B2019-16
法定代表人	于宏英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	10000 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	实业投资,资产管理,商业信息咨询,企业管
	理咨询, 机电科技, 计算机软硬件领域内的技
	术开发、技术服务。
成立日期	2002-02-19
登记机关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三、交易的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

(一) 定价政策

公司在投资本信托计划的过程中,按照一般商业条款以及公平、公正的市场化原则进行,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要求,未发现损害任何一方及其股东或相关方利益的情形。

(二) 定价依据

本次投资根据《信托合同》等法律文件确定的信托计划受益凭证 面值进行,遵循一般商业条款以及公平、公正的市场化原则,不存在

利益输送、利益转移以及侵犯公司或被保险人利益的行为。

四、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 交易价格

本信托计划的续期期限不超过1+1年,泰康人寿实际投资2.5亿元。 本信托计划受益人预期收益率(税前)为7%。

(二) 交易结算方式

本次交易采用货币出资方式,结算方式为转账方式结算,由公司 一般账户将指定金额的款项划至本信托计划专用账户。

(三)协议生效条件、生效时间、履行期限

本次续期于2021年1月8日生效,本信托计划的运作剩余期限为 1+1年(融资人单方含权)。

五、交易决策及审议情况

(一) 决策的机构、时间、结论

公司委托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泰康资产") 进行保险资金的投资运用。2020年12月15日,泰康资产召开2020年第 50次产投会会议,同意代表泰康人寿对本信托计划进行续期。

本次交易由公司相关职能部门完成公司一般关联交易评审。

(二) 审议的方式和过程

泰康资产于2020年12月15日以现场方式召开泰康资产管理有限 责任公司2020年第50次产投会会议,审议通过代表泰康人寿对本信托 计划本次续期事宜。

本次交易根据监管要求和公司规定,提交公司一般关联交易评审

流程,由公司相关职能部门履行并完成审查。

六、其他需要披露的信息。

无。

我公司承诺:已充分知晓开展此项交易的责任和风险,并对本公告所披露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合规性负责,愿意接受有关方面监督。对本公告所披露信息如有异议,可以于本公告发布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向中国银保监会保险资金运用监管部反映。

泰康人寿保险有限责任公司 2021年1月19日